

[illegible]

日期:

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台高效集成灶油烟机电机 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7 月 2 日，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对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的审批意见，组织召开年产 40 万台高效集成灶油烟机电机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浙嵊州市三合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和邀请的三名专家（名单附后）。

会议分别听取了建设单位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工作总结、企业污染治理和运行工作介绍，验收监测单位嵊州市三合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关于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验收小组进行了现场踏勘，查阅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相关验收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2 月，原位于浙江省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加佳路 9 号，因企业厂房租赁到期，出租方厂房另有他用，2022 年企业搬迁至嵊州市浦口街道加佳南路 109 号浙江星派厨卫有限公司的部分闲置厂房内，实施“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台高效集成灶油烟机电机技改项目”。项目于 2022 年 3 月开始搬迁，至 2022 年 5 月完成搬迁并投入生产。2022 年 5 月 8 日、9 日两天的生产负荷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委托浙江天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台高效集成灶油烟机电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2 年 3 月 24 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以嵊环备[2022]6 号《嵊

州市“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通知书》同意项目备案。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7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6 万元。

（四）验收范围

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台高效集成灶油烟机电机技改项目及配套的环保设备。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实施的生产工艺、产品方案、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审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粪便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其它生活污水一起收集达标排入城市排污管网，最终进入嵊新首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二）废气

项目浸漆、调漆工序单独设间，油漆废气经“活性炭+光氧催化+活性炭”处理设施处理后 15 米高空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产生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噪声，企业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固设备底座、合理布局厂区等措施隔声降噪。同时定期检查设备，注意设备的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桶、漆渣、废灯管和废活性炭委托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代为处置；废漆包线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嵊州市三合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资料显示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如下：

1、废水监测结论

监测时段，生活污水排放口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相关排放要求，氨氮、总磷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排放标准。

2、废气监测结论

浸漆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乙酸乙酯、臭气浓度和苯系物的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乙酸乙酯、臭气浓度和苯系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中表 6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时段，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固废均按环保要求进行了处置。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报告结论与《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台高效集成灶油烟机电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影响评价结论基本一致。

六、验收结论

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台高效集成灶油烟机电机技改项目在建设及实际运行过程中基本执行环保“三同时”规定，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要求，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验收组经讨论同意项目在完成后整改要求后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存在问题及建议要求

1、加强污水管网的运行和维护，确保废水全部纳管排放。

2、加强对调漆车间的废气收集，进一步提高废气的收集效率，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定期更换活性炭，确保废气长期稳定达标排放，设置规范化的废气排放口、采样口标识标牌。

3、加强设备的运行和维护，生产时关闭门窗，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4、企业需按照环保要求做好固废防治工作，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堆场设置。加强危险废物分区堆放，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废活性炭需密封暂存。完善危险废物标识、标签，周知卡、转移联单及台账管理。进一步规范一般工业固废堆场，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及时处置，防治二次污染事故发生。

5、加强企业环境管理工作，建立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和责任制度，完善标识标牌和操作规程并上墙，加强企业自行检测工作。

6、要求对废气处理检测数据进行重测，校核废气总量控制，补充三废处理设施照片资料，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及附图、附件等验收相关材料。

专家组：

孙志刚 梁安 钱晓峰

嵊州市新锐电机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 日